

會議程序

時間：112 年 7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地點：大華樓五樓會議室

主席：曾信超校長

壹、 主席宣佈開會

貳、 主席致詞

參、 報告事項

1. 管考事項追蹤。
2. 各單位工作報告。

肆、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校「敏實科技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
2. 聘任林文燦教授擔任本校校務顧問。

伍、 臨時動議

陸、 主席結論(散會)

工作報告及意見交流

管考事項追蹤

負責單位	管考事項	說明
研發處	「各系公民營機構產學合作計畫案追蹤表」每月月底追蹤填報狀況 (2021.03.16 列入管考)	每月底行政會議持續追蹤產學合作計畫、企業深耕完成比例、院系證照績效。

報告人	內容	管制時程
曾信超 校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颱風來襲，我跟綜合行政處處長再到校園巡視一遍。以確保校園安全。 2. 董事長本來實物捐贈四台車高爾夫球，教育部發函請董事長捐贈現金給學校，資金都已捐資完成。敏實進駐學校四年董事長共捐了 2.9 億，感謝董事長捐資。大家對於任何一筆開支都要精準，開源節流。 3. 董事會正式通過教師研究費及職員專業加級調到 70~130%，感謝董事會支持。董事會要求每個人都要有 KPI。 4. 招生要再努力，國內招生一定要想盡辦法。 5. 昨天有跟方曙的董事長聯絡，請我們 8/1 他們換新校長後再過去洽談 3+4 合作方案。 6. 學生繳費系統初步已完成，感謝楊智凱老師幫忙完成系統。 	
王慧君 副校長兼 校際合作室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校際宣傳品的設計/更新 fb、校網資訊(嘉興參訪團的資訊及捷克實習的資訊還有其他系上的訊息)/教務處定稿校徽鋼印/總務處新設計信封/協助別處需支援設計圖檔 2. 轉學考試 3 人(餐飲系)，已完成作業。 3. 四技二專甄選的報到結果為智工 13 人，智車 1 人(1 人放棄)，餐飲 1 人(二林工商，新開發的學校) 4. 聯登填選志願的時間 8/1~8/4，日間部獨立招生時間為 8/10 起 8/18 截止 5. 進修部招生 21 人(72%)，感謝網路組提供資訊，回流策略(之前休退學校友的回流進修部策略)應該是有用的策略-已有校友回流報名進修部,持續推進 6. 五專部的招生率 100%(報到率:95%)，後續請學務處/教務處/系上接手這些學生的暑期活動或者暑期作業的布置。 7. 7/25 參加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招生制度調整宣導說明會，重點如下。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制度調整，重要的調整會體現在 113 學年度各系招生簡章的呈現。本中心會於簡章製作前，召開一次會議，進行一次詳細的說明，請系主任協助。 <p>調整重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第一階段: 篩選倍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取消總級分篩選。 b.以『大倍率篩選共同科目 以小倍率篩選專業科目』為原則。 c.同級分超額篩選至少(含)4 項，可為篩選倍率之外的其他統測科目。 (2)第二階段：統測加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採取統測至少 4 個科目。 B.取消各科目權重下限。 C.專業科目採計總權重大於共同科目總權重。 (2)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10% b.第一項專題實作等+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40% c.件數:1-3 件 <p>**若各系對於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一階段篩選之原則有例外者，須於 8/18 前提報申請(流程:系上上網申請填寫並經過系主任及教務長核章通過後送件並聯合會會嚴格審查，通過後才能辦理於簡章上說明)</p>	



壹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制度調整 - 調整範圍 (2/2)

調整後之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第一階段篩選及第二階段成績採計方式 (自113學年度起實施)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篩選倍率 ①		統測加權 ②		指定項目甄試	
科目	調整說明	科目	調整說明	指定項目 ③	
國文	1.取消總級分篩選。 2.以「 大倍率篩選共同科目、小倍率篩選專業科目 」為原則。 3.同級分超額篩選至少(含)4項，可為篩選倍率外之其他統測科目。	國文	1.選採統測至多4科目。 2.取消各科目權重下限。 3.專業科目採計總權重大於共同科目總權重。	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英文		英文		0	總成績占比 ④
數學		英文		2	件數 ⑤
專業一		數學		1	≥10%
專業二		專業一		2	≥40%
總級分	取消	專業二	2	1~3	

113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制度調整，重要的調整會體現在 113 學年度各系招生簡章的呈現。

重點：

1)第二階段：課程學習成果(113 學年度變革)，113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課程學習成果”採計上限下修為 3 件



8. 112 學年度敏實科大三系一學程各入學管道名額資料 2023/7/24

管道	智慧製造與 工程系	智慧車輛與 能源系	人工智慧應 用工程學士 學位學程 (系)	餐飲管理
甄選	25 動機 5(0) 電機 5(3) 機械 15(10)	25 動機 10(0) 電機 5(1) 機械 10(1)	20 電機 5(0) 資電 5(0) 商管 10(0)	15 餐飲 13(1) 食品 1(0) 生活 1(0)
獨招(日)	10(?)	10(?)	8(1)	6(6)
獨招(進)	40(?)	40(?)	無	29(21 確定)
聯登	15 電機 3(3) 資電 3(0) 機械 9(2) 尚未決定回 流狀況。	15 動機 6(0) 電機 3(1) 機械 6(0) 尚未決定回 流狀況。	12 電機 3(0) 資電 3(0) 商管 6(1) 回流如下: 資電 15 電機 5	9 餐飲 8(2) 食品 1 尚未決定回 流狀況。
聯登名額回 流總	預估回 流:12(動機 剩 5, 電機 剩 2, 機械 剩 5)	預估回 流:23(動機 剩 10, 電機 剩 4, 機械 剩 9)	預估回 流:20(電機 剩 5, 資電 剩 5, 商管 剩 10)	預估回 流:14(餐飲 剩 12, 食品 剩 1, 生活 剩 1)
總額	50	50	40	30
普通高中申 請入學(外 加)	1(1)	1(1)	無	無
國軍士官就 讀進修部(外 加)	1(1)	1(0)	無	1(1)
<p>*7/27 前確定回流群類</p> <p>9. 校際中心的主要工作:1.招生行政 2.招生 (搭配系上) 3.選才計畫 4.其他招生宣傳等業務</p> <p>招生行政中,管道越多需要填報的資料就越多,目前我們的招生管道需要填報的五專有優先免試/聯合免試/續招,四技有申請入學/推薦甄試/聯合登記等,每個程序都得按照都有作業時間.每個管道我們都得填報系統,一個管道要對 3 個不同的上級(教育部/聯合會/心測中心)要填寫系統,每個系統的操作也不一樣,目前至少要填 15-16 個不一樣的系統.所以也請大家互相體諒</p>				
侯光煦院長 兼主任秘書	<p>秘書室</p> <p>1. 7 月 24 日 ; 代表校長接受中華海峽兩岸青年創業協會理事長之協議書 ; 並代表授予該協會進行江蘇省學術交流授權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月 25 日 0910 時；主持本校即測即評結束期末檢討會；針對相關缺失進行討論並研提改進方法。 7 月 25 日 1310~1600 時；偕同行政吳處長及許組長針對防颱需求；赴各大樓樓頂進行檢查及執行改善。 安排人工智慧應用學程新進教師與李培育主任進行交接。 	
<p>林文燦 院長</p>	<p>智車系務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聯繫有就讀意願生(聯合登記) 接洽學生及家長蒞校參觀環境 三陽集團(南陽實業)拜會本系洽談產學合作 填報「校內資通設備」 <p>智工系務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聯絡甄選入學的學生辦理報到。 岱陸科技介紹 CATIA 軟體模組功能。 辦理獎補助採購事宜。 <p>人工智慧系務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陳善泰主任辦理交接事宜 處理 112 年教育部獎補助採購事宜 <p>院務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26 111 年度苗栗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結案報告。 7/19 06:39 林文燦 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訓練推廣科蕭科長盈潔，一位是鄭建裕專員，來參觀我們通過工業局 SD6 的 iso14064-2 減碳的設備系統-智慧 IOT、智慧生產系統、太陽能光電系統、氫儲能系統、電動車充電系統、風力發電系統，巴黎發明展榮獲銀牌獎的 AI 咖啡系統、AI 杭菊系統。 8/1 起智能科技學院更名為人工智慧學院，請各單位更換院名稱，感謝配合。 7/25 完成 112 學年度人工智慧學院各系教師聘任案。 因杜蘇芮颱風直撲台灣而來，請各管理實驗室教師確實檢查門窗關閉。 	
<p>侯光煦 院長</p>	<p>餐飲系務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跟進四技/進修部的招生情況 連續 10 天即測即評(中餐&烘培蛋糕&烘培麵包)於 7/24 已經完成 7/25 拜訪阿基師，討論拜師禮細節 7/26 和校長，院長、國際長一起拜訪方曙董事長和校長 7/27 拜訪新竹縣廚師工會總幹事 8/1 訪視全聯評估實習現場 8/3 瓦城實習前說明會 <p>院務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24 日引導中華海峽兩岸青年創業協會理事長秦永恆先生參觀餐飲系 	

綜合業務組

- 112-1 排課清冊資料已 MAIL 給系主任與助理，請補各科目上課地點在 EXCEL 檔中，請於 07/27(四)前回覆。
- 再提醒一次：兼任教師若有「未具本質」教師，應自 8/1 起聘（教育部補助勞退金）。請各系 07/27（四）前提供名冊。核算鐘點費後才能投保。
- 請校際合作中心落實招生報名資格審查，招生試務工作程序應完善。
 - (1) 轉學考資料原學生填寫進修部，放榜資料日間部？
 - (2) 學生填寫單獨招生報名報，最後學生用轉學考機制入學？
 - (3) 學生入學資格大一完整成績單未付，應有緩繳「學歷證件切結書」。
 - (4) 部分早鳥學生報名表（單招），已繳交給校際中心，請校際再找找。
- 111 學年度師資檢核如下,請餐飲系改善師資：

111學年度技專校院系、所專任師資結構檢核表(對照附表三)

資料來源：112年3月份填報之校務基本資料庫

- 1.系：專任師資應達7人以上，其中2/3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3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 2.系設碩士班：專任師資應達9人以上，其中2/3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4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 3.系設博士班：專任師資應達11人以上，其中2/3以上須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且4人以上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 4.獨立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名額15人以下)專任師資應達5人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其中3人以上需具副教授以上資格。(招生名額16人以上)專任師資應達7人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其中4人以上需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 5.獨立研究所(博士班)：專任師資應達7人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其中4人以上需具副教授以上資格。

序號	學年度	校基本代碼	機關代碼	學校名稱	類別代碼	系所代碼	所、系、科	總量類別		專任教師人數				檢核結果
								IA研究所(含博士班)	IB研究所(僅設碩士班)	2A系(含碩、博士班)	2B系(含碩士班)	2C系	教授	
1	111	5038	443	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	C	4317	餐飲管理系	系	0	2	5	1	不符合	
2	111	5038	443	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	C	4833	智慧車輛與能源系	系	2	3	2	0	符合	
3	111	5038	443	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	C	4834	智慧製造工程系	系	1	2	4	0	符合	

- 各系在聘任專任教師時，其列計原則如下：

(二) 專任教師列計原則

- 專任教師：係指經資格審定且有支給專任教師薪資之教師。依據總量標準第 5 條第 4 項規定略以，專科以上學校各院、所、系、科與學位學程之教師學術或實務專長，應與其任教課程領域相符。請學校留意，屬通識／共同科目教師不列計該所系科之專任教師。
- 專任師資須於所屬系所實際教授課程，不同職級之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應與各校已完備的校內行政程序之「專任基本授課時數」一致。
- 專任教師於所屬系所實際教授課程時數應大於其他系所之授課時數。

教務處
許耀文
教務長

教學發展中心

【112.7.26】行政會議報告單

1. 112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執行情況(統計至 7/25 18:00 止)：

	高教主軸	預算	執行金額	預算餘額	執行率	增減
主冊 112.01.01 ↓ 112.12.31	(一)教學創新精進	5,520,000	1,148,476	4,371,524	21%	
	(二)善盡社會責任	317,411	80,461	236,950	25%	
	(三)產學合作連結	363,587	14,000	349,587	4%	
	(四)提升高教公共性	400,002	188,957	211,045	47%	
	校務研究 IR	80,000	4,000	76,000	5%	
總計		6,681,000	1,435,894	5,245,106	21%	

註 1：主軸一含資本門、彈性薪資、專任助理薪資、董安系等等。

● 配合會計室年度關帳作業，請高教尚未核銷的教職同仁盡快送件，如錯過核銷後果自行負擔。

2. 教育部 7/21 來文，同意備查本校所送主冊修正計畫書，並要求依修正計畫書內容執行。此外，112 年補助經費配置(含各項經費門經費配置及各期補助經費)如下：

112 年技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補助經費配置—敏實科技大學

項目	經費	經常門 (A)=(a)+(b)		資本門 (B)	合計 (C)=(A)+(B)
		人事費(a)	業務費(b)		
第一 部分	主冊計畫(含教學研究特色發展經費、公共性)	827,224	3,270,776	348,000	4,446,000
	主冊專案	-	494,000	-	494,000
	附屬	-	-	-	-
	附屬一	-	-	800,000	800,000
	附屬二	584,372	2,915,628	-	3,500,000
附屬三	500,000	320,000	-	820,000	
合計	1,911,596	7,000,404	1,148,000	10,060,000	

第 1 期款	第 2 期款	第 3 期款
經常門 (D)	經常門 (E)=[(A)-(D)]*0.8	經常門 (F)=(A)-(D)-(E)
1,560,000	5,881,600	1,470,400

說明：補助經費分 3 期撥付，本校第二期經費已達成目標(第一期經費執行率達 70% 以上)，近日將檢附領據及經費請撥單進行報部請撥作業。

3. 7/26 行政會議後(約 10:00)召開教學品質保證推動會議，討論教學評量與教學意見反應案，敬請相關委員代表出席。

4. 暑期教師研習規劃已至全校群組中公告，原則上每週四有研習活動，請同仁務必預留時間出席。近期活動預告：

- 7/27(四)上午 10:00-12:00，邀請本校 112 年通過教學實踐計畫案老師許耀文教務長、林宜慈老師、何惠珍老師分享「教學實踐計畫撰寫經驗」。
- 08/03(四)全日 10:00-15:00 教發中心規劃「融入生成式 AI 的教學工作坊」。
- 08/10(四)上午 10:00-12:00，邀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曾元顯教授分享「ChatGPT 的原理與其在教與學的應用」。

通識教育中心

1. 處理新聘教師擬聘單等相關文件與協調華語文教師分級授課時間。
2. 處理 112-1 通識中心教師配課與排課時間。

USR 實踐計畫中心

1. USR 校務已徵件 2 個 HUB，計畫名稱 1：大手牽小手創意在地食農教學，餐飲系徐雯珊主任、楊智凱主任、李又貞、曹瑞朋、陳豐志等老師，以校務全人教育關懷結合 USR 個案計畫食農教育，舉辦喜憨兒與育幼院

	<p>相關活動。計畫名稱 2：在地“原”味農產推廣，學務處林佩姍主任以在地原住民所生產的農產品，教職員生協助上架網站平台作推廣，並將平台所賺得之收入捐贈相關社會福利機構。</p> <p>2. 7/25(二)林院長、教務長、黃瓊華與何惠珍主任，將 8/31(四)本校與經濟部工業局合辦 ESG 淨零升級轉型講座海報，送至拓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徐志旭董事長，徐董是五華工業區廠商協進會理進長蒞臨講座致詞；另拜訪宏益製茶廠二位陳董，洽談茶園的 AIoT 的架設等事宜。</p>	
<p>學務處 熊雅意 學務長</p>	<p>生活事務中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蔡衍明愛心基金會中秋節慰問申請單收件至 8/24，每系 4 人，請符合清寒資格的同學提出申請。 2. 協助四技新生報到減免及學貸與住宿申請相關訊息說明及辦理。 3. 112 學年度新生定向訂於 9/11(星期一)一天、新生家長座談會訂於 10/21(星期六)，屆時請各單位協助辦理。 4. 7/27(四)新竹縣政府社會處長官至校，與本校討論未來志工服務相關活動合作。 5.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原住民文化參訪」配合綜合行政處家庭日於 7/28-29(五-六)假宜蘭蘭陽博物館及頭城休閒農場舉行。 6. 7/25(二)下午偕同組員一同清理國際學舍 3-6 樓及 R 層排水孔及公共區域窗戶關閉巡視，今天將再巡視一三宿。 <p>身心健康中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新生班或有異動之導師名單，惠請各系 7/26(三)前協助提供。 2.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自我探索暨精實傳承導師輔導知能研習」配合綜合行政處家庭日於 7/28(五)-29(六)假宜蘭頭城農場舉行。 3. 112 學年度新生健檢擬訂於開學後實施，經議價評估由桃園德仁醫院報價與服務項目最為優惠(學生\$600/教職員工\$800 含供膳)，本校新生(含南向班)一律參加，當日開放家屬(自費)健檢，另行公告 google 表單報名。 <p>體育教育中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檢整羽球場地及羽球器材。 2. 籌備羽球育樂營課程活動及相關活動事宜。 3. 處理 112-1 體育課兼任講師聘任相關事宜。 	
<p>綜合行政處 吳仁明 處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杜蘇芮颱風防颱工作，太陽能廠商 7/25~7/26 來校做安全檢修。主秘帶領巡查各大樓 1 樓與頂樓，已將容易吹翻的物品調整位置與擺放方式。感謝鳳然主任、佩姍主任、鳳珠、惠捷、大美的幫忙，各單位請協助下班前關閉門窗，看到有漏水、積水或物件吹落情形，回報本處。 2. 橫渠樓宿舍整建工程：(1)冷氣機檢修更新完成；(2)鍋爐瓦斯管線工程；(3)越南生協助油漆粉刷；(4)宿舍舊傢俱僱工維修。 3. 本週裝設太陽能板進度：(1)新竹客運停車場光電停車棚光電板施作，(2)定一樓充電樁配線工程完成招商採購。 4. 近期有 19 項採購案件，目前執行進度如下： 	

請購項目	總金額	單位	目前執行進度
1 學生宿舍專用停車場監視器	55,000	112, 學務處	7/20公告, 8/3開標
2 其他-十三-3-餐飲文化暨管理資料庫	98,000	117, 教務處	限制性申請整理中
3 西文圖書-十三-2	132,000	117, 教務處	7/18公告, 8/1開標
4 中文圖書-十三-1	252,000	117, 教務處	7/18公告, 8/1開標
5 工作站電腦(自籌款)-十一-12	138,600	208, 人工智慧學位學程	7/26公告, 8/9開標
6 CEPS中文電子期刊服務-十九-02	99,229	117, 教務處	7/21議比價審核中
7 Career & Technical Education Database-十九-03	160,771	117, 教務處	7/21議比價審核中
8 資訊講桌數位E化資訊整合系統(自籌款)-十一-2	504,000	117, 教務處	7/20公告, 8/3開標
9 無線網路控制器(自籌款)-十一-1	355,000	117, 教務處	7/27公告, 8/10開標
10 雲端及共享廚房-十一-10	592,000	141, 餐飲系	規格確認中
11 省水器材-十五-2	255,000	149, 綜合行政處	規格確認中
12 無人搬運車系統-十一-15	300,000	208, 人工智慧學位學程	7/27公告, 8/10開標

13 AR/VR教學套件-十一-14	500,000	208, 人工智慧學位學程	7/26公告, 8/9開標
14 智慧檢測輔助系統-十一-3-2	100,000	208, 人工智慧學位學程	7/19公告, 8/2開標
15 智慧檢測系統-十一-3-1	315,000	208, 人工智慧學位學程	7/19公告, 8/2開標
16 示波器-十一-8	240,000	150, 智車系	7/25規格確認待公告
17 分析軟體-十一-9	200,000	150, 智車系	7/25規格確認待公告
18 AI運算伺服器-十一-7	130,000	150, 智車系	7/25規格確認待公告
19 Simapro 9.5碳足跡軟體設備	213,000	117, 教務處	規格整理中

人事組

- 7月27日下午2點預計召開本學期第三次校教評會議。
- 7月27日例會將頒發退休教職員工感謝狀。
- 7月28~29日於頭城農場舉辦敏實家庭日，目前參加人數約38人。
- 8月份起即將辦理111學年度教職員工考核作業，請教師提前準備相關評鑑資料。
- 本校已退休教職員工私校退撫111年度法定收益，已匯款至應撥補之教職員指定帳號。
- 本次行政會議依教育部中華民國112年05月12日臺教人(一)字第1124201376A號來文修訂本校「敏實科技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詳見提案一。

研發處
溫榮弘
研發長

產學合作中心

- 本校辦理112年度即測即評技能檢定於本週順利完成，感謝餐飲系及相關單位的協助。有關本校辦理112年度各職類即測即評及格率統計如下：

編號	職類名稱	全測				免術科				合計			
		報檢人數	缺考人數	及格人數	及格率 %	報檢人數	缺考人數	及格人數	及格率 %	報檢人數	缺考人數	及格人數	及格率 %
00700	室內配線(屋內線路裝修)	0	0	0	0.00%	2	1	0	0.00%	2	1	0	0.00%
01300	工業配線	0	0	0	0.00%	1	0	1	100.00%	1	0	1	100.00%
01600	自來水管配管	0	0	0	0.00%	4	1	2	50.00%	4	1	2	50.00%
02000	汽車修護	0	0	0	0.00%	1	0	1	100.00%	1	0	1	100.00%
07602	中餐烹調-葷食	52	5	42	80.77%	0	0	0	0.00%	52	5	42	80.77%
07705	烘焙食品-西點蛋糕	79	19	58	73.42%	0	0	0	0.00%	79	19	58	73.42%
07721	烘焙食品-麵包	79	8	61	77.22%	4	0	3	75.00%	83	8	64	77.11%
20600	飲料調製	0	0	0	0.00%	1	1	0	0.00%	1	1	0	0.00%
合計		210	32	161	76.67%	13	3	7	53.85%	223	35	168	75.34%

- 2.111 學年就業學程計畫評鑑，本校評鑑日期為：112 年 10 月 19 日(四)，再請智工系、餐飲系計畫負責老師於評鑑表件填寫完成後，即應開始準備評鑑作業之相關佐證資料。
- 3.有關 111 學年度實習課程績效評量作業回復，再請相關單位針對委員所提建議進行回復及附上相關佐證資料，於 7 月 28 日(五)前回傳研發處。
- 4.與蔡鴻德老師辦理交接事宜。

國交中心

1. 7 月 25 日，回復高等教育評鑑中心餐飲新南向產專班 111-2 課程查核報告優先改善事項。
2. 7 月 26 日，送交智車系 113 年度四年制海青班開班計畫書審查意見補充說明予僑委會。
3. 與教務處討論、規劃 112 學年度新南向產專班華語課程任課師資及採取分級授課之可能性。

推廣教育中心

1. 7/28(五)報名參加教育部主辦「112 年大專校院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網系統推廣說明會」，以熟稔大專校院推廣教育課程資訊入口網系統的操作和瞭解相關法令和政府政策。
2. 7/25(二)協助辦理召開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研發會議，審議獎補助申請案件。
3. 本校辦理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 112 年「產業人才投資方案」政策性課程(補助課程)已於 7/22(六)正式開課，25 位正取(補助)學員全員完成報到，總訓練時數 45 小時，訓練費用總收入 143,500 元業已全數匯入本校銀行帳戶。
4. 持續辦理教育部 111 學年度樂齡大學計畫之期末報告撰寫及經費核銷作業。
5. 7/21-7/23 協助中華青雁和平教育基金會辦理「青雁青年成長營第 2 期」活動(三天二夜)，本次參與學員計 45 人，辦理總經費 278,938 元。期間感謝王副校長、綜合行政處吳處長、嘉言組長、學務處佩姍主任、門同鋼先生、圖書館美靜、惠玲小姐以及得璿組長等的指導和協助，讓營隊活動順利圓滿完成。
6. 辦理新竹縣政府教育局訂於 8/24~8/25 上午 09:00~17:00 假樂群會館

	<p>一樓大廳舉辦之「新竹縣 112 年童軍康輔營研習」活動之聯繫事宜。</p> <p>7. 辦理教育部「112 學年度樂齡大學」招生宣傳事宜，112 學年度預計招收補助學員 25 人，將於 9 月中旬正式上課。</p>	
會計室 賴心萍 主任	<p>1. 本校截至 7 月 21 日，銀行存款餘額 1 億 2,523 萬餘元，符合未來一季預計可用資金三個月經常性現金支出所需。平均三個月經常性現金支出 111 學年度 4,118 萬，110 學年度 4,266 萬，109 學年度 3,720 萬。</p> <p>2. 111 學年度即將結束，感謝各單位配合完成各項核銷案件(含專案計畫)，若還有 7/20-7/31 舉辦的活動或差旅，請結束後儘速於一週內，完成核銷作業，並請事先告知會計室，逾期將不予核銷，請自行負責。</p> <p>3. 112-1 學雜費繳費單製作已完成(1)土銀系統初步設定。(2)學雜費標準及減免上傳作業。(3)餐一 A 新生名單匯入。(4)學校其他代收繳費單：交通車/停車費已通知綜合行政一環安室與事務組協助處理。</p>	
校務研究室 楊智凱 主任	<p>1. 本週工作重點在新生資料及學雜費處理。</p> <p>2. 排課系統撰寫。</p>	

提案一

單位：綜合行政處人事組

案由：修訂本校「敏實科技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12 日臺教人(一)字第 1124201376A 號來文，修訂內容。

附件：

敏實科技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草案）

修正後法規	現行法規	說明
第五條。本校首長涉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之性騷擾事件者，申訴人應向教育部提出申訴，其處理程序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第五條，惟校長如涉及性騷擾事件，應交由教育部決定。	依據教育部中華民國 112 年 05 月 12 日臺教人(一)字第 1124201376A 號來文，修訂內容。

辦法：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

敏實科技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草案)

中華民國 110 年 5 月 11 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26 日行政會議討論

- 第一條 敏實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提供免於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工作環境，並採取適當之防治、糾正及懲戒之處理措施，維護當事人權益及個人隱私，特依「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訂定「敏實科技大學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本校教職員工（教師：指專兼任教師、教官、運用於協助教學之志願服務人員、其他執行教學或研究之人員及社團指導老師。職員、工友：指前款教師以外，固定、定期執行學校事務之人員，或運用於協助學校事務之志願服務人員。）間，發生性騷擾防治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事件。前項適用人員如具學生身份得由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辦理(以下簡稱性平會)。
- 第三條 本辦法所稱之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定義如下：
- 1.性侵害：指「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所稱性侵害犯罪之行為。
 - 2.性騷擾：依「性騷擾防治法」第二條規定，指性侵害犯罪以外，對他人實施違反其意願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 (1)以該他人順服或拒絕該行為，作為其獲得、喪失或減損與工作、教育、訓練、服務、計畫、活動有關權益之條件。
 - (2)以展示或播送文字、圖畫、聲音、影像或其他物品之方式，或以歧視、侮辱之言行，或以他法，而有損害他人人格尊嚴，或造成使人心生畏怖、感受敵意或冒犯之情境，或不當影響其工作、教育、訓練、服務、計畫、活動或正常生活之進行。
 - 3 性霸凌：指透過語言、肢體或其他暴力，對於他人之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傾向或性別認同進行貶抑、攻擊或威脅之行為且非屬性騷擾者。
- 第四條 本校為防治工作場所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之發生，應辦理防治措施如下：
- 1.辦理防治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教育訓練，並得利用集會、校園電子郵件等各種傳遞訊息方式，加強教職同仁有關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措施之宣導。
 - 2.應設置工作場所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申訴管道，設立受理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申訴，並將本辦法公開揭示。
 - 3.以保密方式處理申訴案，並使申訴人免於遭受任何報復或其他不利之待遇。
 - 4.當事人有輔導、醫療等需要者，視情況引介至本校相關單位或專責機構進行身心輔導或治療。
 - 5.對調查屬實行為人依規定進行懲戒處理。
 - 6.其他防治及改善措施。
- 第五條 本校處理教職員工工作場所所有關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申請案件時，以人事組為收件單位，人事組並於收件三個工作日內委由性平會負責調查。本校首長涉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之性騷擾事件者，申訴人應向教育部提出申訴，其處理程序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 第六條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申訴得於法律規定之申請時效內，以言詞或書面提出。以言詞為申請者，受理人員或單位應做成紀錄，經向申請人朗讀或使閱覽，確認其內容無誤後，由其簽名或蓋章。
- 前項書面或言詞作成之紀錄，應由申請人簽名或蓋章，並載明下列事項：
- 1.申請人姓名、服務單位及職稱、住居所、聯絡電話、申請日期。
 - 2.有代理人者應檢附委任書，並載明姓名、住居所、聯絡電話及與申請人關係。
 - 3.申請之事實及內容及可取得之相關事證或人證。
- 申請書或言詞作成之紀錄不合前項規定，而其情形可補正者，應通知申請人於十四日內補正。
- 第七條 性平會應自申請或移送到達之日起七日內開始調查，並於二個月內完成調查，必要時得延長一個月，並通知當事人。性平會調查完成後，提報人事組進行後續相關會議審議。
- 第八條 性平會作成決議前，申請人或其代理人得以書面撤回其申請，申請經撤回者，不得就同一事由再為申請。
- 第九條 雙方對申請案決議有異議，得於收到書面通知次日起二十日內向性平會會提出申復。申復應附書面理由，由性平會委員另召開會議決議處理之。經結案後不得就同一事由再提出申復。
- 第十條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之申復有下列情形之一，應不予受理：
- 1.逾期提出申復者。
 - 2.申復書或言詞作成之紀錄，未依所定期限內補正者。
 - 3.同一事件已處理完畢者。
- 本校不受理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申復時，應於申復或移送到達二十日內以書面通知當事人。
- 第十一條 雙方如對申復案決議有異議，得於收到書面通知次日起二十日內向人事組提出申訴。申訴應附書面理由，由教師申訴委員會或職員工申訴委員會召開會議決議處理之。經結案後不得就同一事由再提出申訴。
- 第十二條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已進入偵查或審判程序者，性平會得決議暫緩調查及審議。
- 第十三條 人事組在轉送案件至性平會調查後，應於三十日內提送教師評審委員會或職員工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涉及性侵害者或涉及性騷擾、性霸凌情節重大者予以停聘之處置。教職員工停聘期間保留底缺，並停發本薪（年功薪），於停聘原因未消滅前聘約期限屆滿者，仍應依規定審查是否繼續聘任。停聘原因消滅後回復聘任者，其本薪(年功薪)應與補發。
- 第十四條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行為經調查屬實者，本校得視情節輕重，對申訴之相對人依相關規定提送教師評審委員會或職員工評審委員會為解聘、停聘、不續聘、調職、降職、減薪、懲戒或其他處理。如涉及刑事責任時，本校並得協助申訴人提出告訴。教師評審委員會或職員工評審委員會於召開會議審議前，應通知加害人提出書面陳述意見。
- 第十五條 本校不得因教職員工依本辦法提出之申訴或協助他人申訴，而予以解雇、調職或其他不利處分。

第十六條 本校性平會及人事組對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案件審議結果，應採取後續追蹤考核監督，確保懲戒或處理措施有效執行，以預防相同事件或報復情事發生。

第十七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二

單位：秘書室

案由：續聘李右婷教授擔任本校校務顧問及新聘林文燦教授及鄧榮斌先生擔任本校校務顧問，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李右婷教授擔任本校校務顧問期間積極增加本校校外曝光度，對本校形象貢獻卓越。
- 二、林文燦教授擔任本校人工智慧學院院長期間卓越貢獻。
- 三、鄧榮斌先生對地方貢獻良多，人脈廣有助於本校深耕在地發展。
- 四、於 112 年 8 月始依敏實科技大學校務顧問聘任辦法 P.18 聘其為本校校務顧問。

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聘任。

決議：照案通過。

敏實科技大學校務顧問聘任辦法

101 年 11 月 27 日行政會議通過
108 年 8 月 6 日行政會議通過
109 年 6 月 23 日行政會議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推動校務、發展學術、服務社區，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校務顧問由本校相關單位提聘校外教育界具學術聲望、社會界具有社會地位或對本校具有特殊貢獻之校外傑出人士。
- 第三條 常務校務顧問之聘任得簽請校長報請董事會核准後聘任之。
- 第四條 校務顧問無授課義務，得就本校發展及相關事務提出建言，提供校長參考。
- 第五條 校務顧問得免費使用本校之圖書館、運動設施、停車場及其它公共設施。
-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